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规模、发行数量 和增加价格调整机制（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5 年 4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等指定媒体披露的有关公告）。于 2015 年 12 月 11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份发行规模、发行数量和增加价格调整机制的议案》。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6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份发行规模、发行数量和增加价格调整机制的议案（修订稿）》。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由不超过 8,171.2697 万股调整为不超过 5,690.7934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 128,697.50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 89,630.0000 万元。调整前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规模和发行数量情况如下：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128,697.50	89,630.0000
发行数量（万股）	8,171.2697	5,690.7934

各发行对象认购金额及数量调整情况如下：

	调整前	调整后

发行对象	发行数量（万股）	发行金额（万元）	发行数量（万股）	发行金额（万元）
李华青	1,615.7142	25,447.50	1,615.7142	25,447.50
合力投资	460.3174	7,250.00	460.3174	7,250.00
西藏瑞华	2,857.1429	45,000.00	376.6666	5,932.50
弘德源	1,904.7620	30,000.00	1,904.7620	30,000.00
财通基金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	698.4125	11,000.00	698.4125	11,000.00
时则投资	634.9207	10,000.00	634.9207	10,000.00
合计	8,171.2697	128,697.50	5,690.7934	89,630.00

注：财通基金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具体情况如下：“财通基金-映雪致远4号资产管理计划”以现金认购3,000万元、190.4761万股，“财通基金-富春定增553号资产管理计划”以现金认购3,000万元、190.4761万股，“财通基金-玉泉407号资产管理计划”以现金认购5,000万元、317.4603万股，财通基金管理的各资管计划合计认购11,000万元、698.4125万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调整至89,630.00元，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收购嘉诚环保55%股权项目、偿还子公司银行贷款项目。调整前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	调整后
1	收购嘉诚环保55%股权	79,750.00	79,750.00
2	偿还全资子公司滨海水业银行贷款	33,490.00	9,88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15,457.50	0
合计		128,697.50	89,630.00

如果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资金不足部分由本公司自筹解决。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5年4月21日），发行价格为15.75元/股，不低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若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

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若上述发行价格低于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70%，则发行价格调整为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70%。（注：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 = 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 / 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本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或发行价格低于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70%，本次发行数量将随发行价格调整而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发行股份数量为 5,690.7934 万股，最终发行数量待中国证监会批准之后由公司董事会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特此公告。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6 日